山西工程技术学院

教务处教学通知

教字[20-21(2)]3号

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毕业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系部:

为了做好疫情期间毕业实习管理工作,提出以下要求,请认真落实。

- 一、要认真组织好毕业实习工作,要以人为本、增加对学生的关怀,尊重学生的意愿,尽可能对学生做妥善安排,确保实习有温度;同时,要加强实习教学工作的指导与监督,确保实习工作有质量。
- 二、根据教育厅的要求,要切实落实三方协议和健康协议,要对实习单位进行安全评估,学生实习不得到中高风险区域,要保证三方协议得到学生及其家长的认可,通过家长和实习单位来增加学生实习期间的安全工作,同时,各教学系部及指导教师要做好督促与指导工作,确保学生实习平安顺利。
- 三、各教学系部要掌握学生的实习动态,包括实习的地点、时间,实习场所的情况,要做到底清,并将学生实习总体情况在开学一周内向教务处报送,具体包括实习地点、学生姓名、指导教师、起止时间。
- 四、要加强进行学生毕业设计与论文的指导工作。毕业设计和论文应尽可能保证 50%以上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与社会调查实践中完成,尽可能做到真题 真做。
- 五、要教育毕业生讲文明礼貌,言行举止大方得体,努力塑造学院学生美好 形象,要尊重指导教师、工程技术人员和工人,服从安排,虚心接受指导,诚恳 接受各种有益意见,爱护公共财物,借用实习单位的一切物品要妥为保管、按时 归还,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 六、要加强实习生组织纪律性教育,严格按照毕业实习日程工作,不得迟到、早退或缺席,严格要求其自觉遵守毕业实习的一切规定和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实习期间,不得随意离开实习单位,服从实习单位党组织和行政的领导,接

受实习单位的工作要求,认真如实填写实习成绩考核表,认真撰写个人实习总结,积极参加实习队所组织的评议会和总结会,服从实习指导教师所作的鉴定和所评定的成绩。

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教务处

2021年2月27日